

引釋法內容 顯法治精神

各界：合法合理合情 符香港主流民意

DQ案裁決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沈清麗）高院昨日裁定梁國雄、羅冠聰、姚松炎和劉小麗在宣誓司法覆核案中敗訴，喪失就任立法會議員資格。香港社會各界歡迎高院裁決，指結果大快人心，認為既符合全國人大常委會有關釋法，也體現了香港司法制度獨立性，對香港法治有正面指導作用；又強調尊重法治不能有雙重標準，議員自己也無視法律，又要求市民遵守法律，是何道理？因此，今次高院依照合理的理據作出公平公正的裁決，結果合理合法合情，順應香港主流民意。

劉漢銓：議員其身不正 何以正人

全國政協常委劉漢銓昨日接受香港文匯報訪問時表示，歡迎高院裁決，結果符合全國人大常委會釋法內容，對香港法治也有正面好處。他強調，宣誓絕非兒戲，若立法會議員自身也不尊重法律，他們通過的法例又如何叫市民遵守？絕非自稱是民選議員，就可以凌駕於法律之上。

林樹哲：尊重法治不能雙重標準

全國政協常委、香港中華總商會副會長林樹哲表示，是次裁決既體現香港法治精神，也符合全國人大常委會釋法內容。「立法會議員將莊嚴的議事廳變成『做騷』場合，又不依法作出宣誓，連負責立法的議員自己也不尊重法律，香港又何來有法治社會？尊重法治也不能有雙重標準，議員自己無視法律，又要市民遵守法律，是何道理？」

吳良好勸4人勿強詞奪理

全國政協教科文衛體委員會副主任、香港福建社團聯會主席吳良好認同裁決結果，「梁國雄等4人不依法宣誓，法院則是依法辦事，體現了香港司法制度的獨立性。」對梁國雄4人聲稱自己遭受「政治打壓」，吳良好奉勸他們不要再強詞奪理，而應好好反思一下自己的言行是否符合廣大市民利益。

梁亮勝：符民情大快人心

全國政協委員、香港廣東社團總會主席梁亮勝表示，是次裁決合法合理，非常正確：「當大家聽到判決後都拍掌稱好。大家之所以會如此興高采烈，正是因為這個結果我們已經等了很久，而且終於等到好結果，簡直是大快人心。裁決結果符合民心所向，還香港一個法治的青天。」

陳清霞：挑戰基本法必受制裁

全國政協委員、港區省級政協委員聯誼會主席陳清霞指，梁國雄等4人挑戰法律的行為，特區政府依據司法程序作出處理，維護了香港法治，捍衛了基本法。「今次裁決顯示，任何挑戰基本法的言行，都必將受到法律制裁，只有嚴格遵守和執行基本法，香港才能保持長期繁榮穩定，『一國兩制』才能行穩致遠。」

李秀恒：辜負選民期望要負責

全國政協委員、香港中華廠商聯合會會長李秀恒強調，宣誓是非常莊嚴的事情，代表議員願意服務市民

和效忠國家、特區及基本法，4人的做法無疑是違反了誓詞精神，不尊重立法會，亦辜負選民期望，應為自己的行為負責。

施榮懷：不守法終得報應

全國政協委員、香港北京交流協會會長施榮懷表示，「我相信香港司法是獨立和公正的，法官也是依照合理的理據作出今次裁決。物必先腐而後蟲生，梁國雄等4人宣誓時的言行表現，完全是不尊重法律的表現，這種人有何資格再做議員？他們終於也得到了自己應得的報應，結果是大快人心。」

蔡毅：結果反映廣大市民意見

港區全國人大代表、香港島各界聯合會理事長蔡毅表示，4人宣誓時故意挑戰法律，作出違法的宣誓言行，是次高院依法作出合理正確的判決，結果反映了香港廣大市民意見。

王庭聰：民選議員非「想點就點」

港區全國人大代表、香港工總會主席王庭聰指，高院作出令廣大市民都認為合理的裁決，希望梁國雄等人自己做事自己承擔，好好接受這結果。「不是民選議員就『大晒』、『想點就點』。作為民選議員，更要知道該做與不該做，要為自己和選民負責。如果選民事先得知他們會如此宣誓時，還會繼續投給他們嗎？他們的做法欺騙了選民，令人失望。」

陳勁：對反對派當頭棒喝

香港中華出入口商會副會長兼秘書長陳勁表示，高院裁決依據基本法第一百零四條和全國人大常委會對該條文的解釋，同時根據香港《宣誓及聲明條例》和相關判例，對4人作出無效宣誓的裁決，彰顯了基本法和全國人大常委會釋法的權威性，維護了香港法治的尊嚴和價值。這對在香港進一步落實「一國兩制」和基本法有重要意義和作用。裁決對反對派長期以來以泛政治化干擾議會運作、挑戰「一國兩制」底線，是一次當頭棒喝，有撥亂反正的積極意義，符合主流民意和香港整體利益。

何志平：議員有責任遵守憲法基本法

香港中華能源基金委員會常務副主席兼秘書長何志平指，香港立法會議員是國家關於香港治理的政治體制的一部分，有責任遵守國家憲法和香港基本法，必須維護香港核心價值，捍衛香港法治精神。

建制派：維護立會尊嚴正本清源



■李慧琼、陳克勤和周浩鼎昨日會見傳媒。
香港文匯報記者 彭子文 攝



■工聯會立法會議員昨日會見記者。左起：何啟明、陸頌雄、黃國健、麥美娟、郭偉強。
香港文匯報記者 彭子文 攝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劉小麗、姚松炎、羅冠聰和梁國雄4人被高等法院裁定喪失議員資格，建制派各黨派一致認同及支持裁決，認為可正本清源，維護立法會尊嚴，對立法會有效發揮其法定職能有正面意義。他們期望，社會各界、議員及市民均採取客觀、理性態度，尊重法庭裁決，並呼籲各立法會議員盡快平息爭議，以務實態度讓立法會順利運作，繼續為香港市民作出應有的服務及工作。

李慧琼：基本法權威不容挑戰

民建聯主席李慧琼昨日會見傳媒時表示，認同高等法院裁決，「法庭按照香港基本法、全國人大常委會相關釋法決定，以及《宣誓及聲明條例》，作出今（昨）日的裁決，起到正本清源作用。」

她強調，香港基本法權威不能挑戰，香港亦是法治社會，任何人不應挑戰香港基本法及本港法律，法庭裁決有效維護了香港基本法、香港法治，以及立法會尊嚴。

柯創盛：對立會職能有正面意義

民建聯立法會議員柯創盛表示，有關人等拒絕遵守香港基本法規定，踐踏宣誓程序，最終其議員資格被取消，可謂法治的彰顯。依法取消踐踏香港基本法的議員資格，是「一國兩制」全面準確實踐的體現，並維護了立法會尊嚴，對立法會有效發揮其法定職能有正面意義。工聯會立法會議員會見記者時表示，尊重及支持法庭

判決，指為日後宣誓立下標準，告誡議員規矩不容挑戰。他們希望裁決後議會盡快平息爭議，立法會早日回復正常的運作模式及原有功能，繼續為香港市民作出應有服務及工作。

黃國健：宣誓莊嚴及規矩必須依法

工聯會立法會議員黃國健補充，是次判決可為日後立法會宣誓作標準，告誡後來者立法會的莊嚴及規矩不容挑戰，強調香港是法治地區，所有事都要依法辦事。「今次事件是行政機關依照法律執行的結果，不是脫離法律發生的問題。」

經民聯盼盡快執行裁決

經民聯發表聲明，指是次被司法覆核的4人均沒有「真誠、莊重、準確、完整」地宣讀法定誓言，違反香港基本法及《宣誓及聲明條例》，有關宣誓應屬無效及沒有法律效力，高等法院裁決彰顯公義，維護立法會尊嚴和聲譽。

經民聯期望特區政府及立法會秘書處盡快執行裁決，捍衛議會應有的秩序和功能，繼續促進香港經濟發展，改善社會民生。

新民黨盼議員市民尊重裁決

新民黨發表聲明指，根據高等法院及上訴庭早前「梁游案」裁決，法庭認為宣誓一定要真實、莊嚴及有誠意，不論在形式或實質上，均需要是正確及準確的宣誓，而這套標準是不容妥協的。

該黨期望社會各界、議員及市民均採取客觀、理性的態度，尊重法庭裁決，一切後續進展均需依據法律進行，呼籲立法會議員以務實態度讓立法會順利運作。

市民挺裁決 盼補選做實事議員



■林女士
香港文匯報記者 文森 攝



■邱先生
香港文匯報記者 文森 攝



■陳女士
香港文匯報記者 文森 攝



■何太太
香港文匯報記者 文森 攝



■李先生
香港文匯報記者 文森 攝

■「同心護港」在高等法院門外集會，支持法院判決劉小麗、姚松炎、羅冠聰、梁國雄4人宣誓無效。
香港文匯報記者 劉國權 攝

「同心護港」盼社會回歸安寧



曹達明：煽動對拖慢港發展

曹達明指，「同心護港」成員集會意在聲討4名「垃圾」議員，要他們立刻離開議會，還社會安寧。他指，4人在議會毫無建樹，「『長毛』日日拉布，搞亂議會，羅冠聰則經常宣揚『港獨』，煽動對抗祖國，劉小麗、姚松炎等人則不斷掀起爭議，令議會混亂。」他認為，法庭判決公正，有理有據又聽到市民心聲，有力維護香港法制及穩定。

他強調，國家主席習近平此前來港，並在講話中明確劃出不允許危害國家主權安全等四條底線。「港獨」及撕裂香港、掀起對抗、對立行為只會擾亂香港，拖慢香港發展步伐。特首林鄭月娥雖提出要包容，但「港獨」、「辱國」不能被包容，一定要依照法律嚴厲禁止，否則開先例便會喪失底線，搞到社會愈來愈亂。

在香港出世、土生土長的曹達明自言在香港生活60年，從未見過香港像現時這般混亂，自從有議員在議會帶頭搞事，衝擊議會及警察，社會逐漸出現對立及衝突不斷。是次前來集會的「同心護港」成員都不願見到香港走向混亂，希望出來發聲，向4名前議員及「港獨」分子釋放清晰信息，「香港不要『港獨』！香港不歡迎搞亂香港的議員！」

他續指，由議員宣誓至今，社會因幾名違規宣誓的議員掀起軒然大波，浪費公帑、資源及時間，希望昨日法院宣判後，事件能真正完結，讓社會回歸安寧，並把注意力集中在經濟及民生發展。他希望盡快通過補選選出愛國愛港、有能力、有擔當、有建設性的議員，為香港服務。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文森）「同心護港」約15名成員昨日在高等法院門外集會，支持法院判決劉小麗、姚松炎、羅冠聰、梁國雄4人宣誓無效，失去就任立法會議員資格。發言人曹達明表示，4人分別以「龜速」、「加料」、「變調」及撕毀基本法紙板方式侮辱議會，令宣誓變成鬧劇。他強調，議會需要真正熱愛香港、有能力、有建設性的議員，一味煽動對抗、對立情緒，只會消耗香港實力，社會無法進步。他希望宣判過後事件真正完結，讓社會回歸安寧。

夥「珍惜群組」「撐警大聯盟」集會

包括「同心護港」、「珍惜群組」及「撐警大聯盟」共約40人，昨日到高等法院門外集會。他們高呼「『港獨』議員、滾出議會」、「支持人大釋法、褫奪四議員資格」等口號。當時，劉小麗、姚松炎、羅冠聰、梁國雄等支持者到場，有人持手機走到「同心護港」成員前挑釁、拍片及罵髒話，雙方一度發生口角，需要警方調停並以膠帶、鐵馬阻隔雙方接觸。



熱點民議

劉小麗、姚松炎、羅冠聰、梁國雄昨日被高等法院裁定宣誓無效，喪失立法會議員資格。市民普遍對判決表示歡迎，批評4人不尊重議會，並非真心實意服務香港，所作所為不斷搞亂香港，煽動對抗，對立情緒，理應被褫奪議員資格，又希望盡快透過補選選出真正做實事、愛香港的議員。

林女士向香港文匯報記者表示，4人只懂拉布及搞對抗，盲目反對特區政府推行有效的民生措施，加上宣誓行為侮辱國家以至香港法治精神，無資格做議員，更會教壞下一代。「我們不要這些垃圾議員！」

漬誓反映非真心服從法律

她強調，議員必須真心真意服從香港法律，但有關人等的宣誓行徑顯示沒有真心服從，又強調議員責任是為市民謀福利及做對的事，但有關人等一舉一動都是不斷煽動港人仇恨國家，是不可以接受的。

邱先生批評，4人最初沒有跟足宣誓程序，擅自加料、龜速宣讀、變調等，是在侮辱國家、香港及議會，市民不會接受此行為，特別是議會乃神聖地方，有民主的地方都不容許有

人這樣宣誓，「香港唔可以開這個壞先例。」他對法院是次裁判感到安心。

陳女士表明支持法院判決。她指，有關人等宣誓時不尊重程序，不尊重議員身份。香港屬於中國，國家與香港經歷過多重磨難才有今日，「無國便無家」，任何人都不應破壞得來不易的繁榮，香港人不同意，祖國亦不同意讓破壞香港的人繼續做立法會議員。

何太太表示，4人言行「辱國、賣國」，公然侮辱香港、侮辱國家，無資格繼續做立法會議員，希望法院判決即時生效。她強調，身為中國人就要支持祖國，而不是公然侮辱祖國；要做議員就要依法宣誓，而不是破壞宣誓規則，以宣誓平台煽動對抗、對立情緒。4人既無心服務香港，以「作秀」及誇張舉動譁眾取寵，無資格繼續做立法會議員。

李先生認為法院判決合理。他批評，4名前議員宣誓表現不尊重議會，用不同方法侮辱國家。市民不會同意亦不會容忍4人繼續做立法會議員：「4人絕對不是為香港好，所作所為只是搞亂香港。就算政府推出好政策，他們亦不停拉布，阻礙施政。」他支持法院褫奪4人資格，希望即時生效，以及補選中可選出真正做實事、愛香港的議員。

■香港文匯報記者 文森